

证券代码：300198

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75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6月19日下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4人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，方建华先生、凌玉章先生、林燕女士、陈岱松先生、邱晓华先生五位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2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议案》

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原计划争取于2017年6月22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重组方案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。

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推进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人，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100%，无弃权 and 反对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